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適用於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9號26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²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9號26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通告」)所載決議案，並在上述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依照以下指示就以下決議案投票，或如無該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⁴。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批准部分收購要約(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之通函)，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以採取彼等認為所有必要或權宜之措施，以落實部分收購要約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或使之生效。		

* 本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日期： _____

簽署⁵：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與股東名冊相同)。請填上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所有股份有關。
- 請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或如其未能出席，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字樣刪去。如無填上姓名，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注意：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在任何或全部有關欄內填上「✓」號，則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所載者以外而在股東特別大會正式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法團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士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代其親筆簽署。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就有關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出席該大會而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其中一名人士方可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倘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應盡快及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所定義的「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包括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本表所述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指示(「該等用途」)。未能提供足夠信息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處理本表所述閣下的指示及／或請求。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可能會被本公司就任何該等用途披露並轉移給其附屬公司、關聯方，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或其他公司或機構。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將就履行該等用途(包括驗證及記錄用途)所需的時間予以保存。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此類要求均須以書面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提出。